共院教函﹝2025﹞19号



**关于开展2025年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5年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立项和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》、《南昌大学共青学院“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管理办法》(共院发〔2023〕165 号)文件要求，现就2025年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结题验收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结题范围

所有到期、延期或已完成研究任务提前结题的国家级、省级、校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。

二、结题验收要求

1.加强组织领导。各二级学院应认真组织本学院的应结题项目积极做好验收准备工作，指导老师做好相关的指导工作，确保项目达到结题要求，为了达到项目结题率要求，即日起原则上不允许办理延期手续，对于结题率低的二级学院，将限制该二级学院的立项数量奖励给结题率高的二级学院。

2.强化成果总结。各项目负责人和指导老师应对项目开展所产生的论文、专利、获奖、著作权、研究报告、商业计划书、开发的软件或设备、创业实体等相关成果做好梳理总结，作为结题的成果展示。

3.优化结题材料。各项目负责人要按照《南昌大学共青学院“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对照结题具体要求做好相关结题材料的准备工作。

三、材料报送方式

1.结题材料线上报送方式。各项目负责人需登录网络平台提交结题材料（结题项目在答辩结束2日内根据专家意见修改整理结题材料重新上交,纸质版结题材料待统一盖章后扫描上传提交），即“江西省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平台”（网址：<http://jxdc.jxedu.gov.cn>）。

2.提交的纸质材料包括：结题报告书（附件1）（一式三份，签字盖章）及其他成果材料（一式一份）；纸质材料（双面打印，否则不收）及国家级、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汇总表（附件2）以学院为单位报送至招就处楼105室。

四、材料报送时间

项目结题验收材料报送截止时间：2025年4月18日。

五、结题评审

1.学校将于四月下旬组织相关专家对结题项目进行评审，具体时间等另行通知（请及时关注学院大创微信群通知）。

2.结题方式：项目拟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答辩形式结题。

答辩大致流程：项目负责人制作结题PPT汇报项目实施情况，每个项目汇报限时8分钟，专家提问5分钟。专家组评审结题材料，提出验收意见。

3.待公布结题结果后，各学院将结题通过项目的结题报告书（附件1）以及支撑材料纸质版装订成册（一式两份、双面打印），填写好指导老师意见、学院意见后，以学院为单位交至招就处楼105室，同时将电子材料压缩打包发送至邮箱：2411578533@qq.com（电子版材料按照“项目编号＋项目名称＋项目负责人”格式命名） 。

联系人：黄老师 电话：18170208779

邮箱：2411578533@qq.com

附件：1.结题报告书

2.国家级、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汇总表

3.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5年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立项和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

4.南昌大学共青学院“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管理办法

5.江西省平台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平台【项目结题指南】

2025年3月25日